

文章编号:1002-980X(2007)06-0127-02

辽宁国有企业应收账款管理情况调查分析

任海芝

(辽宁工程技术大学 工商管理学院, 辽宁 葫芦岛 125105)

摘要:实践证明,企业应收账款管理是否有效,不仅直接关系到企业资金周转效率,也会影响其会计信息的质量。本文在对辽宁的部分国有企业应收账款管理情况进行实地调查的基础上,总结了目前国有企业应收账款管理中存在的相关问题,并从不同角度剖析了国有企业应收账款管理不善的主要原因。

关键词:应收账款;坏账损失;资金周转

中图分类号:F275

文献标志码:A

随着市场经济的飞速发展,企业间的商品交接方式和货款结算方式更加灵活和多样化,商业信用也随之得到更广泛的运用。各企业应收账款的金额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不断上升。而企业垫支于应收款项的资金,不仅会直接影响其资金的正常周转,也可能使企业面临承担坏账损失的风险。尤其是在债务人资信度有限、约束其经济行为的法制尚不健全的情况下,相关单位间不良的债务链已严重影响了企业资金的正常周转,而企业自身对应收账款管理不当,不仅为其资金周转带来了新的阻力,也大大降低了其会计信息质量。

1 企业应收账款管理中的主要问题

自2006年3月至9月,笔者用近六个月的时间对辽宁省的32家不同规模国有企业的应收账款管理情况进行了实地调查和问卷调查。调查发现,32家企业中,除四家企业应收账款管理基本符合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相关要求外,其它28家企业(下面的分析以此为基数)的应收账款管理都不同程度地存在一些问题,大体归纳为以下几方面:

1.1 人为调整应收账款的核算范围,滥用往来科目的现象严重

部分单位或出于偷逃纳税义务的目的,人为调整各期收入;或因为逃避银行强行扣还贷款,人为扩大应收账款的核算范围,不规范使用应收账款等往来会计科目。如有的单位收到房租收入、会务费收入等却计入“其他应付款”账户的贷方;有的单位将应收的主营业务货款计入“其他应收款”账户。在被

调查的28家企业中,有16家存在人为调整应收账款核算范围或会计科目使用不当的现象,占被调查企业的64.29%。

1.2 未及时清理应收款项,长期挂账现象严重

调查发现,大部分企业应收账款长期挂账现象严重。如有的被调查单位2002年的“应收账款”至今未收回,也一直未作任何账务处理;有的企业应收的“质保金”(在“应收账款—质保金”科目反映,已抵减了货款)等款项,早已超过了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却多年未进行清理。相关资料如表1所示。

表1 被调查企业应收账款的账龄及金额统计表

应收账款的账龄 (年)	单位数 (家)	应收账款总金额 (万元)
4年以上	8	236.8
3—4年	13	352.6
2—3年	22	658.75
1—2年	28	1245
1年以下	28	3 588.45

上表可以看出,有4年以上应收账款的有8家单位,占被调查企业的28.57%;有46.43%的单位有3~4年的长账龄应收款项;被调查的所有单位都有1~2年的应收款项。这些长账龄的应收款项不及时催收,不仅会影响企业资金的正常周转,更会降低其会计信息质量。

1.3 未对长账龄应收款项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金

在被调查的28家单位中有19家单位计提了坏账准备金,其他单位均没有计提。而提取坏账准备

收稿日期:2006-11-17

作者简介:任海芝(1966—),女,辽宁阜新人,辽宁工程技术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教授,硕士,研究方向:会计理论、税收理论。

金的单位其提取率也相对偏低,尤其是 4 年以上的长账龄应收款项平均提取率为 2%,这有违于《企业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企业会计制度》第五十三条规定:“企业应当在期末分析各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并预计可能产生的坏账损失。对预计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不能够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如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的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短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以及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可全额计提坏账准备金”)[1]。

1.4 “应收账款”与“预收账款”账户使用欠当

部分单位虽然开设了“预收账款”科目,却将预收款项计入“应收账款”账户;也有的单位预收款业务很多,数额也很大,却不设置“预收账款”科目,而以此“灵活”地调整企业“主营业务收入”的归属期间;还有的单位对已经发货、并开据发票的预收款业务不按规定及时确认为收入和结转成本……,这些做法不仅会降低其会计信息的真实性,也可能为企业带来巨大的涉税风险。

1.5 对应收账款的清查不够及时

根据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企业至少应在每年年末对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对应收账款也应采取函证询问等方式进行核对清查。但在被调查的 28 家企业中,普遍存在对应收账款清查工作不及时的现象。有的债务人已经进行了破产清算或被并购,债

权人却未作相应的会计处理。尤其是对长账龄的应收款项未能及时进行清查(见表 2),加大了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此表不难看出,大多数企业对应收账款的清查不及时,不规范。不利于应收账款的管理。

2 相关分析

笔者认为,企业应收账款管理中存在诸多问题的主要原因有以下几方面:

2.1 相关的法规和制度对债权人保护不足,对债务人惩处不力

目前我国相关法规制度对应收账款管理的规定不够具体,尤其是对债务人缺乏强有力的惩处措施,致使各单位之间相互拖欠贷款的“三角债”行为泛滥,催债成本不断上升,未能有效保护债权人的权益。

2.2 各单位对应收账款管理工作不够重视

个别领导者认为应收账款毕竟是企业的资产,是否及时变现对企业影响不大,也不会改变报表的结构。所以,平时对此项工作拖沓、忽视,对应收账款不及时进行催收或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2.3 会计人员业务素质偏低,缺乏综合执业能力

会计规范,尤其是《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赋予企业较充分的会计政策的选择权,也给了会计人员很大的职业判断的空间,这同时要求会计人员应具备良好的执业素质及合理的知识结构,能深入理解并有效执行相关会计规范。但在此次调查中笔者发现,目前大多数国有企业的财务人员知识结构欠合理,学历水平偏低,综合执业能力较差,这对企业应收账款的管理乃至所有会计工作均带来了不利的影响。

参考文献

[1]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企业会计制度 2001[M]. 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01.

表 2 被调查单位应收账款清查情况统计表

应收账款的账龄 (年)	单位数 (家)	函证 单位数	函证次数 合计 ^①
4 年以上	8	5	15
3—4 年	13	7	15
2—3 年	22	12	21
1—2 年	28	13	18
1 年以下	28	5	5

①指进行函证的单位在账龄内进行询证的总次数。

Analysis on Management of Accounting Receivable in Liaoning State-owned Enterprises

REN Hai-zhi

(The College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Liaoning Technical University, Huludao Liaoning 125105, China)

Abstract: Empirical evidence show that, the efficiency of capital turnover as well as the quality of accounting information depends on whether the enterprise can effectively manage the accounts receivables.

This article based on the investigations regarding accounts receivable management for some state owned enterprises in Liaoning province, summarized current problems associated with accounts receivable and analyzed the main reasons behind the issue of accounts receivable from different angles.

Key words: accounts receivable; default debit; capital turnover